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0-025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7月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3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到会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最终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四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2020-021）。

（二）审议通过《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归属；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登记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 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 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3)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22）。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包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

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豁免行为，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整机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24）。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4 日